【校级资助项目经费使用说明】

2025年江苏省研究生培养创新工程校级资助项目的财务账号近期由财务在系统设置，请项目负责人及时进财务系统查看并合理使用该经费。

报销时，请项目负责人登陆个人“综合服务门户”——“服务中心”——“财务处”——“财务服务”——“财务系统”——“财务查询”——“我的项目查询”查询到经费卡号进行预约报销。《申报预约单》审核签字时，经办人为项目负责人（学生），审核人为培养单位领导（系统已设好，校内培养单位是学院领导，校外培养单位是研究生院领导），验收人为第三人（不限，可以是导师）。如走线下报销签字请校外培养单位最后送至仙林校区敬业楼208找研究生院加签。

经费设置预算1：劳务费 （不超过总额15%，只可报销校外人员劳务），预算2：其他。如有预算调整需求，请项目负责人自行下载《预算调整申请表》(见附件），按照要求填写完整后提交至研究生院学位办审核。

**注意：2025年校级资助项目经费来源为学校“双高”建设专项资金，会在年底收回，请在年底前（12.30）报销完成。**